

上海市宝山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 2021 年宝山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区科委认真贯彻中央、市、区有关会议、文件精神，积极推进政府政务公开工作。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，以及政府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和举报申述，咨询处理等相关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正常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：

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由党组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，由办公室具体实施，并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本年度主动公开公文类政府信息 49 件，全文电子化率 100%，公开率 100%。主要涉及科技类规范性文件制定征求意见及政策发布与政策解读、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申报指南与下达、科普项目、提案议案答复及复查、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等方面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：区科委（协）2021 年办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2 条，均为网上受理。其中，同意公开或部分公开 1 件；同意公开率为 50%。另 1 件信息非政府信息，无法公开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：我委（协）党组书记刘建中作为第一责任人，由办公室具体实施，并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；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：本年度在政府门户网站中及时公开本区科创相关政策及申报；积极打造宝山科技公众号发布各类公开国家、上海市、宝山区有关科技创新项目申报、政策解读等，聚焦本区特色及政策信息，帮助企业了解体验宝山科创生态活力；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：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学习培训工作，要求办公室主任及负责专人参加区府办组织的培训工作，会后及时向全单位传达学习精神，二是优化本单位内的政府信息公开及规范性文件制发流程，做到公开及时、备案及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4	1	5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597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	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	0	0	0	0	0	0	0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本年度政务公开月活动开展力度较弱，活动数量比较少，活动形式比较单一，无法形成较为广泛的宣传效果。下一步，将针对我委（协）发布的各项政策信息做好更加全面的宣讲解读，扩大政策辐射力与影响力，举办生动的科技论坛活动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收取信息处理费 0 元。